

中小（微）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宿迁市宿豫区农业技术综合服务中心的 2024 年度宿豫区农业技术综合服务中心小麦配方肥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小麦配方肥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沃绿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03.0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766.7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江苏沃绿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9月20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